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3 年第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3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0 分

二、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大會議室(AD210)

三、主席：惠龍總務長

記錄：陳欣怡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略)

六、工作報告：

(一) 上次會議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上次會議交辦或決議事項摘要	執行情形	進度
1	<p>112 年 12 月 28 日 臨時動議： 人事室主任：請環科中心修訂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第四點第四項第二款申訴流程，相關修正內容可再與人事室劉慧貞組長詢問，很樂意協助。</p> <p>決議：環科中心與人事室討論後，再提修正案。</p>	<p>已於 113 年 9 月 27 日第 3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提案，決議為修正後通過。</p>	結案
2	<p>113 年第 3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提案： 修訂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p> <p>決議： 原預計修訂(二)定義第 4 點：「性騷擾或跟蹤騷擾(例如:不當的性暗示或與行為或跟蹤騷擾行為等)」，修改成「4.性騷擾(不當的性暗示與行為等)。5.跟蹤騷擾。」，修正後通過。</p>	<p>已修正完成，並發布於環科中心網頁。</p>	結案

(二) 環境安全科技中心業務工作報告，如附件 1。

## 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環境安全科技中心

案由：擬定本校 114 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本校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3 條規定，訂定本校安全衛生管理年度計畫。

決議：照案通過。

## 八、臨時動議：

### 提案一

案由：本校應如何因應單位在稽核中屢次未改善的缺失，以及對於重大安全疑慮未能及時改善的問題？此外，若因缺失未改善而造成災害發生，責任歸屬應如何界定？校內各單位是否已充分知悉相關責任與義務？

決議：

1. 建議將屢次未改善的稽核缺失單位以及未能及時改善的重大安全疑慮單位列席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並要求其在會議中報告改善執行困難的具體原因。
2. 有關未改善的缺失所造成的災害，建議在校內行政會議或大型會議中進行相關責任歸屬的宣導。
3. 本案待校長裁示後予以通過。

## 九、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20 分

# 113 年第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時間：113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地點：行政大樓大會議室(AD210)

主持人：惠龍總務長

出席者	簽名	出席者	簽名
陳其昌學務長		李旻璋委員	
惠龍總務長		陳秋如委員	請假
李宏仁研發長		游丞秀委員	
陳維東院長		陳麗敏委員	
杜瑞澤院長		李月岐委員	請假
陳斐娟主任		劉博滔主任	
廖雪霞主任		吳知易組長	
楊美圓主任		莊雅婷約用工程師	
江鴻龍主任		陳欣怡約用工程師	
粘譽薰主任		許育榛護理師	
陳美芳組長		吳 弋護理師	
楊沛欣委員		吳淑婷行政助理	
洪明賢委員			

一、安全衛生組：

1. 113 年 10-12 月定期每月申報項目：

申報項目	主管機關	申報期限	完成進度
職災統計月報表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每月 10 號	已完成
無災害工時登錄網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每月 15 號	已完成
輻射防護管制物質	原子能委員會	每月 15 號	已完成

2. 113 年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實施計畫，本校審查結果為通過，免接受重點追蹤輔導。

3. 113 年 10 月 17 日接受教育部 113 年學校化學品管理輔導。

4. 113 年 10 月 30 日接受雲林縣環保局專業應變人員兵棋推演宣導。

5. 113 年 10 月 30 日辦理實驗(習)場所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毒性化學物質相關事宜宣導，共 75 人次參與。

6. 教學場域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外部稽核)已於 113 年 10 月 4 日至 11 月 4 日由各單位自行辦理完成，且於 113 年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18 日由環科中心複查，複查率 99.2%，改善率為 85.2%。

7. 作業環境監測：

監測年度	監測機構	實施監測日期	監測結果
113 年下半年	上銓科技(股)公司	12/12	尚未公布

8. 承攬管理應依下列事項配合執行，以免發生事故：

(1) 請購單位將各項業務交付承攬時，應於事前告知該承攬商有關其事業工作環境、危害因素暨職業安全衛生法及有關安全衛生規定應採取之措施。承攬商就其承攬之全部或部分交付再承攬時，承攬商亦應依前項規定告知再承攬商。

(2) 本校請購單位與承攬人、再承攬人分別僱用勞工共同作業時，為防止職業災害，應採取必要措施並召開協議組織會議。

協議組織會議內容應包含：

A. 指定工作場所負責人，擔任指揮、監督及協調之工作。

B. 工作之連繫與調整。

C. 工作場所之巡視。

D. 相關承攬事業間之安全衛生教育之指導及協助。

E. 其他為防止職業災害之必要事項。

9. 健康管理

(1) 臨場健康服務

本季於 113 年 10 月 18 日及 113 年 12 月 2 日辦理，計 11 名教職員工參與(母性健康保護計畫 6 名、特別危害健康作業評估 3 名、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 2 名)。

(2) 新進人員健康檢查(一般體格檢查)

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16 日止，新進人員共計 280 人，一般體格檢查報告已繳 188 人，完檢率 97.2%，未繳 6 人。

(3) 勞工定期健康檢查

113 年度應檢人數 192 人(校務基金人員 50 人、專案人員 142 人)，健檢報告 108 人已繳交，未繳 85 人(離職 11 人、育嬰留停 1 人、已檢待報告 55 人、待檢 10 人)。

(4) 公教人員健康檢查

113 年度應檢人數 329 人，83 人已檢。

二、環境保護組：

1. 為保障全校教職員工生之飲用水安全衛生，本校委託賀雲企業社，於 113 年 9 月至 12 月份對全校現有 194 台飲水機維護保養項目如下表：

月份	前置濾芯	活性碳	中置濾芯	後置濾芯	RO 膜管
9	194	194			
10	192	-	-	-	-
11	191	-	-	-	-
12	191	191	191	191	191

註：前置濾芯更換：每台每個月更換一次。  
活性碳：每季更換一次。  
中置濾心：每半年更換一次。  
後置濾心、RO 膜管每年更換 1 次。  
➤ 電機系 3 樓、環安系 6 樓機台，因廁所更新工程，故 10-12 月停用；環安系地下室機台，因設備損壞，故 11 月起停用。

2. 113 年第四季飲水機飲用水檢測(113/11/7)委由上準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檢測結果如下：

單位名稱	抽驗台數	檢驗合格	台數檢驗合格率
工程學院區	11	11	100%
管理學院區	5	5	100%
設計學院區	3	3	100%
人文學院區	1	1	100%
行政大樓	2	2	100%
活動中心	5	5	100%
雲泰廳	3	3	100%
體育館/游泳館	6	6	100%
單身學人宿舍	2	2	100%
圖書館	1	1	100%
技職大樓	4	4	100%
產學大樓	4	4	100%
環科中心	1	1	100%
願景館/員生餐廳	4	4	100%
合計	52	52	100%

3. 113 年 10 月至 12 月份實驗室送往環科中心廢液暫存櫃之廢液桶數。

月份	10		11		12(~12/18)	
	暫存數	領空桶數	暫存數	領空桶數	暫存數	領空桶數
化材系	9	9	-	-	7	11
材料所	2	2	-	-	3	3
電機系	-	-	10	10	-	-
電子系	-	-	2	2	-	-
環安系	5	5	7	2	-	1
總計	16	16	19	14	10	15

4. 水質淨化場修繕工程報告：

- (1) 本案工程於 112 年 11 月 1 日開工，工程工期原訂至 113 年 7 月 27 日，後因設計變更及颱風假因素，展延至 113 年 10 月 5 日。整體工期(含一年期代操)至 113 年 12 月 5 日。
- (2) 累計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工程進度為 99.419%。
- (3) 本工程案原決標金額 16,540,000 元，後因設計變更需求於 7 月 4 日重新議價，變更後契約金額為 17,414,327 元。
- (4) 本案於 113 年 12 月 3 日完成第一次估驗計價核定，目前辦理經費核銷中，核銷金額為 7,490,214 元。另承商於 12 月 16 日檢送第二次估計價文件，並由監造單位進行審核中。
- (5) 本案工程因需配合環保局核定期程進行試車及功能測試作業，方能辦理竣工相關作業。環保局同意試車期間為 113 年 12 月 1 日至 114 年 2 月 28 日。目前由承商規劃試車時間。